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　函

地址：50006彰化市南校街135號
承辦人：何乃如
電話：04-7238595#4361
傳真：04-7238595 分機 4364
Email：155836@cch.org.tw

受文者：中國醫藥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一〇九彰基院字第10911006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實習學生健康監測辦法

裝

主旨：為維護健康安全的(見)實習環境，依據本院實習生健康監測及疫苗接種保護措施，至本院醫事(見)實習生之體檢報告項目應包含「一年內胸部X光檢查、B型肝炎表面抗原抗體檢測及五年內麻疹IgG抗體、水痘抗體檢測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相關系所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保障院內(見)實習生之健康，本院自110年1月1日起，修訂(見)實習生體檢項目為一年內胸部X光檢查、一年內B型肝炎表面抗原抗體檢測(HBsAg及Anti-HBs)、五年內麻疹IgG抗體、五年內水痘V-Z IgG抗體檢測。

二、旨揭抗體檢測，效價不足者應接受疫苗施打，並檢附疫苗施打證明，否則本院有權暫停該生(見)實習課程。

線

三、本院實習學生實習合約書及附表實習學生健康監測辦法，請參閱本院網址http://www.cch.org.tw/ 彰基總院/教育研究/教學部/醫事實習生/申請流程/實習合約書。

四、檢附本院實習學生健康監測辦法。

正本：大仁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弘光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亞洲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

中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逢甲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義守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靜宜大學

副本：本院教學部、本院護理部

裝

訂

線